

《穿越圣经》

雅歌（8）有情人终成眷属；以美丽的用词，描绘爱情的浓馥与香甜； 新郎赞美新妇，表达他如火般的热情（歌 3:4-4:1）

听众朋友，你好。欢迎收听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。很高兴我们又在空中见面。《穿越圣经》这个节目希望帮助每位听众能更加明白神的话语，成为遵行并传扬神话语的人。

在上一次节目，我们查考与分享了雅歌 2:16-3:3 的内容，让我们先来重温一下。

“良人属我，我也属他；”这句表现佳偶与良人的爱情专一、坚贞不移、彼此相属、如同一人。雅歌 2:16-17 这两节经文给我们以下四点亮光：第一，一个初奉献的人，并非不知道怎样对主，但总不能忘记自己，这是最大的缺点。第二，许多基督徒的失败，是以自我为中心，而把主放在次要的地位上，他们先叫主受他们的支配，然后才想到主的权益。第三，现今黑夜已深，白昼将近。主快要再来了，我们该当趁着现在，回应他的呼召，起来与祂同行，免得当主再来时，悔恨已晚。第四，信徒一生的属灵经历，若不一直紧紧跟随主往前，就会落入属灵的危机中。

雅歌 3:1-3 描述书拉密女在梦中不见爱郎踪影，心急如焚，不惜半夜立即起来，四处寻觅。当你爱一个人的时候，便会不顾一切满足对方的需要，务使对方平安无事，甚至牺牲个人幸福也在所不惜。这在日常生活的琐事上经常表露无遗。例如，乐意爬几层楼梯为另一半拿杯水，早些下班去参加孩子的学校活动，或放弃个人安逸舒适的生活去赈济有困难的朋友等。我们从这段经文中得到几点教训：第一，主的同在，有时是明显的，有时是隐藏的；但无论如何，他总不撇下我们，他是我们随时的帮助。第二，有时我们感觉主似乎暂时离开了我们，但主允许这样的事情发生，目的是为了要叫我们经历孤单的痛苦，免得我们不珍惜祂的同在。第三，能够感觉到主的同在，实在美好，千万不要以为失去主的同在不太要紧。第四，不可停止参加聚会，且要与众圣徒一起追求主，这是神的儿女应尽的责任与义务；但倘若我们仅仅将其流于形式，这诫命就失去其应有的意义，且对我们没有多大的帮助了。

接下来，我们继续研读与查考雅歌 3 章剩下的内容。

雅歌 3:4 女子说：“我刚离开他们就遇见我心所爱的。我拉住他，不容他走，领他入我母家，到怀我者的内室。”

书拉密女寻找的结果是：“就遇见我心所爱的。”我要引用一位学者的诗，诗文是这样说的：“我寻见他！我原本是一个普通人，如今已寻见荣耀的主；我原本是罪的奴仆，如今已寻见伟大的拯救者；我原本活在黑暗之中，如今已寻见生命之光；我原本极尽堕落，如今已找到了救主；我原本是孤苦的人，如今已找到我的良友、我的良人！锡安的众儿女啊，当这样行，祂必让你寻见。‘因为凡寻求祂的，就必寻见。’”

“不容他走”，这催人泪下的句子，描写了对所寻见恋人的全然依靠。这让人联想到：已得到主爱的圣徒所当坚守的态度。

“我拉住他，不容他走，”这让我联想到：我们要很努力地维护与基督之间稳固的关系。我们的生活很容易会被其他有趣的事物霸占，以致失去了神的同在。有位学者说得好：“放

手，王就走远了；祂愿意被你抓住，不愿让你放手。”当然，这不是指基督徒失去救恩，而是指失去了与基督的关系。

“领他入我母家，到怀我者的内室。”书拉密女找到所罗门王，立刻把他带到娘家，也就是他们相遇的地方。我们需要回到初恋的感觉，你还记得第一次认识基督的时候吗？你还记得基督对你有多重要吗？

本节经文给我们的亮光有以下几点：第一，书拉密女是在离开众人时，才遇见她的良人的；在许多属灵的事上，别的弟兄姊妹也许可以帮助我们，惟独遇见主这件事，没有别人能帮助我们，必须我们自己去寻找。第二，一个人要得着主，必须去单独与主同在。第三，信徒所能拉住主的，就是信心、爱心和顺服的心。

雅歌 3:5，女子说：“耶路撒冷的众女子啊，我指着羚羊或田野的母鹿嘱咐你们：不要惊动、不要叫醒我所亲爱的，等他自己情愿（不要叫醒……情愿：或译不要激动爱情，等它自发）。”

书拉密女不断重复对耶路撒冷的众女子的嘱咐：不要惊动所爱的人，要等良人自己情愿。

雅歌 3:1-5 描写女子夜卧在床，想念良人，却见不到他，于是去街上找寻，向打更鼓的人探询，谁知良人就在附近，于是携他回家。在此，我们看到他们恢复了亲密的关系。

本章的最后部分非常宝贵，描写了王与新娘重温旧梦的情景。书拉密女历经长久的等待，终于等到她心爱的牧羊人回来了。一天，当她在葡萄园中工作，道路的另一头扬起了一片黄沙，犹如一股烟柱，村子里顿时响起一阵阵欢呼声：“看哪，所罗门王来了！”但书拉密女还有事要忙。接着有人很兴奋地对书拉密女说：“所罗门王要找你呢！”书拉密女很大惑不解地说：“找我？我不认识所罗门王！”但是当她被带到王面前，她才认出她心爱的牧羊人回来找她了！所罗门王带着她坐上皇家的马车，连同大队人马，浩浩荡荡地离开了。留下吃惊、无话可说的村民，他们想：“书拉密女不是和我们一样的吗？怎么会有这么大的转变呢？”这个美丽的景象，让人联想到基督再来的荣耀。帖撒罗尼迦前书 4:16-17 记载：“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，有呼叫的声音和天使长的声音，又有神的号吹响；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。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，在空中与主相遇。这样，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。”

雅歌 3:6 记载女子说：“那从旷野上来、形状如烟柱、以没药和乳香并商人各样香粉薰的是谁呢？”

这里叙述的是所罗门与他的新娘，一起回到耶路撒冷的景象。所罗门的荣耀是难以形容的，从接下来的几节经文中，我们可以瞥到一些端倪。今天，身为基督徒，我们要在世上为主耶稣基督作见证，见证我们在基督里成了新造的人。我们每个人都像是被带到新郎面前的新娘，当我们向世人作见证时，要有基督的香气围绕着。

“以没药和乳香并商人各样香粉薰的”，主耶稣何其美好！没药让人联想到主耶稣的受死，乳香让人联想到主耶稣的生命。两者都是香甜和荣耀的。

新妇的身分虽然无法与王相媲美，却也美丽动人。若与基督相比较，我们是何等卑贱！然

而，教会岂不是基督圣洁的新妇吗？以弗所书 5:23 记载：“因为丈夫是妻子的头，如同基督是教会的头；他又是教会全体的救主。”启示录 19:7 记载：“我们要欢喜快乐，将荣耀归给他。因为，羔羊婚娶的时候到了；新妇也自己预备好了，”为了装扮自己的新妇，基督甘心交出了自己。以弗所书 5:25-27 记载：“你们作丈夫的，要爱你们的妻子，正如基督爱教会，为教会舍己。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，成为圣洁，可以献给自己，作个荣耀的教会，毫无玷污、皱纹等类的病，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。”

本节经文给我们两点教训：第一，一个商人不会随便将他的商品送人，因为是要付代价买的；我们所得着的一切恩典与福分，虽不是用金银去买，却也是要付代价，用顺服去“买”的。以赛亚书 55:1-2 记载神说：“你们一切干渴的都当就近水来；没有银钱的也可以来。你们都来，买了吃；不用银钱，不用价值，也来买酒和奶。你们为何花钱（原文是平银）买那不足为食物的？用劳碌得来的买那不使人饱足的呢？你们要留意听我的话就能吃那美物，得享肥甘，心中喜乐。”第二，信徒须经年累月被基督的馨香之气所熏陶，才能随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。哥林多后书 2:14 记载：“感谢神！常率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，并借着我们在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香气。”

雅歌 3:7 记载女子说：“看哪，是所罗门的轿；四围有六十个勇士，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；”

所罗门的轿子是王的交通工具，由轿夫抬着。“四围有六十个勇士，都是以色列中的勇士；”这些勇士常在危险之中，他们要护卫王的安全，这些人可以说是那个年代的情报特工，负责保护王的人身安全。我们也要护卫主耶稣的位格，也就是说，要宣告耶稣基督的神性，祂是道成肉身的基督。我们要拒绝一切错误的教导，以及那些宣称主耶稣只不过是人的虚构说法。主耶稣的确是道成肉身的神，这是毋庸置疑的真理。

这里让我们看到两点亮光：第一，每一个信徒都应该是基督的精兵，抵挡魔鬼，好让主得着荣耀。第二，感谢神，常率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，并借着我们在各处显扬祂的香气。

雅歌 3:8 记载：“手都持刀，善于争战，腰间佩刀，防备夜间有惊慌。”

请注意，所有的卫兵都是配着刀剑的。圣经说，神的话语就是我们的宝剑，是争战中必备的武器。我们也要知道如何应用神的话。神的话是属灵的宝剑，是耶稣基督精兵的武器。

信徒应当佩带圣灵的宝剑，就是神的道，才能与魔鬼争战。现今正是夜间，撒但时刻注视着我们，要乘隙攻击，所以我们若不时刻谨守、警醒，就会抵挡不住。

雅歌 3:9-10 记载：“所罗门王用黎巴嫩木为自己制造一乘华轿。轿柱是用银做的，轿底是用金做的；坐垫是紫色的，其中所铺的乃耶路撒冷众女子的爱情。”

所罗门有一顶用黎巴嫩木做成的轿子。“轿底是用金做的”，你能想像轿底是用金子打造成的！“其中所铺的乃耶路撒冷众女子的爱情。”意思是：所罗门的轿子里面的装饰，是由仰慕他的耶路撒冷众女子用手工做成的。这是非常华丽的，同时也展现了制作者无比的情感和爱慕。

这段经文赞许了新郎的花轿，讴歌了新郎卓越的品貌。这里给了我们以下几点教训：第一，黎巴嫩木产自终年积雪的高山，生长的环境相当艰难；信徒若不与基督同苦、同活，就不可

能成为主有用的器皿。第二，主乃是用那些能把祂十字架的工作与能力彰显出来的人，来为祂在各地做救恩的见证。第三，信徒必须脱离从情欲来的败坏，而得与神的性情有分，方能彰显神的荣耀。第四，主在我们的身上得着主权有多少，就显露祂的荣耀有多少。第五，我们的爱无论有多少，主都欢喜安息在这爱里。西番雅书 3:17 记载：“耶和华—你的神是施行拯救、大有能力的主。他在你中间必因你欢欣喜乐，默然爱你，且因你喜乐而欢呼。”

雅歌 3:11 记载女子说：“锡安的众女子啊，你们出去观看所罗门王！头戴冠冕，就是在他婚筵的日子、心中喜乐的时候，他母亲给他戴上的。”

这里说：“他母亲给他戴上的。”如果回头看列王纪上 1 章，我们就看到当初大卫并不真的想立所罗门作王的。大卫另一个儿子亚多尼雅，当时很想篡位。大卫对这样的事视若无睹。大卫最爱的儿子押沙龙已经死了，大卫似乎不那么疼爱所罗门。所以当先知拿单来到所罗门的母亲拔示巴面前，同她说：“我们要开始行动了，不然亚多尼雅就要接续作王了。”于是拔示巴和拿单去见大卫王，大卫说：“好吧，带他来，我来立他作王。”这是所罗门成为以色列王的过程。雅歌这里写到“他母亲给他戴上的。”因为我觉得大卫不是很想让所罗门接续作王，虽然所罗门也是他的儿子。

“观看所罗门王”，这句让人联想到基督，信徒应定睛仰望主。我们专注在主的降生、主的一生、主的死、主的复活；在主的荣耀中仰望祂，将来主要为祂的新妇再来。

信徒乃是主的喜乐与荣耀，这是何等的福分，我们岂可小看自己，而辜负了祂留我们活在世上的用意？圣灵要使我们做到与基督完全相配的地步，问题是：我们是想在今生让祂自由作工在我们的身上呢，还是像那些愚拙的童女，临时去买油，却被拒绝于羔羊之婚筵的门外呢？

雅歌 4 章除了最后一节以外，基本都是新郎之歌。本章表达了所罗门对书拉密女的爱，那是所罗门在乡下的山坡地遇到的，他把新妇带到城里来。我猜书拉密女可能是第一次穿这么漂亮的新鞋子。她穿上美丽的新娘衣服，坐在所罗门的桌子边。佳偶多幸福啊，她为此感到欢喜。我们读这一章的时候，要想到圣灵告诉我们基督对我们的爱。这是透过美好的关系才能表达出来的，向我们展现出基督对教会的爱，以及基督对每一个信徒的爱。

这是一首新郎的情歌，或者说是主耶稣基督的情歌。雅歌 4:7 记载新郎说：“我的佳偶，你全然美丽，毫无瑕疵！”这让人联想到教会。在这里，基督提到教会，提到每一个信徒；祂是在对你、对我说话。难道说我们一定要成为非常完美的吗？不是，在以弗所书 5:25-26，保罗说：“正如基督爱教会，为教会舍己。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，成为圣洁，”耶稣已经借着宝血将我们洗净、饶恕了我们的罪，所以在此他没有指控我们。但是祂要我们成圣，借着神的道把我们洗净。以弗所书 5:27 说：“可以献给自己，作个荣耀的教会，毫无玷污、皱纹等类的病，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。”只有基督能使教会毫无玷污、没有皱纹，在基督里，我们会成为这个样子。现在祂看着教会，说：“我的佳偶，你全然美丽，毫无瑕疵！”因为祂已经除去教会和每个信徒身上的瑕疵。

本章的用词极其美丽，描绘爱情的浓馥与香甜。这一段新郎赞美新妇的美丽，表达他如火般的热情。

雅歌 4:1 记载新郎说：“我的佳偶，你甚美丽！你甚美丽！你的眼在帕子内好像鸽子眼。你

的头发如同山羊群卧在基列山旁。”

在这里，我们看到经文把书拉密女描写得非常细微，连她身体的每一部分都描写到了。关于婚姻方面，有两种极端的观点，一种是强调“性”；另外一种禁欲。禁欲者认为婚姻是崇高、圣洁的，不需要把性放进婚姻里。如果过分强调性，便使夫妻两人的关系变得更像两只动物。真正的婚姻介于这两个极端之间。当新郎抱着他的新娘时，他们精神上的爱以及身体上的爱，可以达到完美的境界。

在婚礼这类特殊场合，女子都要用帕子遮脸。根据创世记 24:65 的记载，利百加问那仆人说：“这田间走来迎接我们的是谁？”仆人说：“是我的主人。”利百加就拿帕子蒙上脸。“帕子”加强了新妇“鸽子”所象征的纯洁。

这里给我们两点教训：第一，真实的亮光，都是从圣灵而来的，也都在世人面前遮蔽起来。第二，奉献是属灵能力的根源；我们在神面前奉献有多少、多完全、多清洁，我们在世人中间所显的能力也要有多少。

听众朋友，今天的节目时间到了，我们先停在这里。如果你对节目中所分享的内容有什么不明白的地方，欢迎你来信询问，我们很乐意为你再做说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么难处，也请让我们知道，我们可以彼此记念代祷。

我们下次节目再见。愿神赐福与你！